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2024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二、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三、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四、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九、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城阳区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城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城阳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1.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依法审判其他法院移送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3. 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判刑事、民事、行政等再审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5.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6. 负责本区内的司法鉴定工作；

7. 承办司法协助事项、开展对外司法交流活动；

8. 监督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9.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0. 对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负责人民法院的考核、奖励、职务任免的呈报工作；负责本院干警队伍的建设工作；

11.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及档案等司法行政工作；

12. 负责区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3.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14. 承办其他由人民法院负责工作。

二、机构设置

城阳区法院内设机构共10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

派出法庭2处（夏庄人民法庭、上马人民法庭）；

二级事业单位2个，分别为：诉讼综合保障中心、司法技术中心；

党的纪律检查机构按有关规定执行，院监察室与党的纪律检查机构合署。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1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12.00
5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九、其他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1,512.00	本年支出合计	1,512.00
3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33	收入总计	1,512.00	支出总计	1,512.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512.00	1,512.00	1,5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2.00	1,512.00	1,5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20405	法院	1,512.00	1,512.00	1,5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0.00	1,090.00	1,0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2040506	“两庭”建设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年终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		合计	1,512.00	758.55	753.45	0.00	0.00	0.0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2.00	758.55	753.45	0.00	0.00	0.00	0.00
3	20405	法院	1,512.00	758.55	753.45	0.00	0.00	0.00	0.00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0.00	758.55	331.45	0.00	0.00	0.00	0.00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6	2040506	“两庭”建设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2.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12.00	1,512.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档次	1	2	3	4	5	6	7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31	本年收入合计	1,512.00	本年支出合计	1,512.00	1,512.00	0.00	0.00
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33	其中：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3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36	收入总计	1,512.00	支出总计	1,512.00	1,512.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1		合计	1,512.00	758.55	0.00	758.55	753.4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2.00	758.55	0.00	758.55	753.45
3	20405	法院	1,512.00	758.55	0.00	758.55	753.45
4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0.00	758.55	0.00	758.55	331.45
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6	2040506	“两庭”建设	22.00	0.00	0.00	0.00	22.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58.55	0.00	758.55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55	0.00	758.55
3	30205	水费	15.00	0.00	15.00
4	30206	电费	120.00	0.00	120.00
5	30208	取暖费	100.00	0.00	100.00
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8.91	0.00	318.91
7	30213	维修（护）费	34.64	0.00	34.64
8	30214	租赁费	5.00	0.00	5.00
9	30216	培训费	25.00	0.00	25.00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0.00	50.00
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	0.00	8.00
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58.55	0.00	758.55
2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00	0.00	0.00
4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5	50103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6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7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55	0.00	758.55
8	50201	办公经费	566.91	0.00	566.91
9	50202	会议费	0.00	0.00	0.00
10	50203	培训费	25.00	0.00	25.00
11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0.00	0.00
12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13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14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1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0.00	50.00
16	50209	维修（护）费	34.64	0.00	34.64
17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	0.00	80.00
18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0.00	0.00
19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2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1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22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00	0.00	0.00
23	50306	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4	50307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25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26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0.00	0.00
27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28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29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0	50404	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	50405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2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0.00	0.00
3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6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00	0.00	0.00
3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0.00	0.00
38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00	0.00	0.00
39	50601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4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0.00	0.00	0.00
41	507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42	50701	费用补贴	0.00	0.00	0.00
43	50702	利息补贴	0.00	0.00	0.00
44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45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46	50803	资本金注入（一）	0.00	0.00	0.00
47	50804	资本金注入（二）	0.00	0.00	0.00
48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49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5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51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52	50902	助学金	0.00	0.00	0.00
53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54	50905	离退休费	0.00	0.00	0.00
55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56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57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0.00	0.00
58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0.00	0.00
59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6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61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62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63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64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0.00
65	512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66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0.00	0.00	0.00
67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0.00	0.00	0.00
68	513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69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70	51303	债务转贷	0.00	0.00	0.00
71	51304	调出资金	0.00	0.00	0.00
72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0.00	0.00
73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0.00	0.00	0.00
74	514	预备费及预留	0.00	0.00	0.00
75	51401	预备费	0.00	0.00	0.00
76	51402	预留	0.00	0.00	0.00
77	5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78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79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0.00

序号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80	5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0.00
81	5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2.00	52.00	0.00	0.00
2	“三公”经费合计	52.00	52.00	0.00	0.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0.00
4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0	50.00	0.00	0.00
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0.00	0.00
7	三、公务接待费	2.00	2.00	0.00	0.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及名称	采购品目	采购类别	资金来源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19.91	419.91	4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433.91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小计			419.91	419.91	4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433.91
[2040501]行政运行	[C05040300]保安服务	服务	91.91	91.91	91.91	0.00	0.00	0.00	0.00	0.00	91.91
[2040501]行政运行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服务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行政运行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服务	227.00	227.00	2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7.00
[2040501]行政运行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服务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40501]行政运行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服务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服务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0
[2040501]行政运行	[A05040101]复印纸	货物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2040501]行政运行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服务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

注：1.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 因部分资金涉密，根据规定扣除，不予公开。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2024年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1) 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为1,512.0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1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 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为1,512.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8.55万元、项目支出753.45万元。

(3) 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收支预算1,512.00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4,922.68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4,922.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78.00万元、其他收入减少5,000.68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4,922.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3,281.52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641.15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城阳区财政预算编制2024年预算与市财政不同步，2024年预算公开资金未包括城阳区财政局预算资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2.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78.00万元，增长5.44%，主要原因是：增加的部分为基层法院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案业务经费、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12.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78.00万元，增长5.44%，主要原因是：增加的部分为基层法院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办案业务经费、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2024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758.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0.00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758.55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2.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与上一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城阳区法院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758.55万元，与上一年相比，增加464.07万元，增长157.58%。主要原因是：2024年将其他运转类的基层法院专项业务费调整到公用经费，用于维护本院日常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19.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419.91万元，其他资金安排0.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4.9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3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用

车1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件、套）。

（四）预算绩效信息

（1）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城阳区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753.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53.45万元（按规定剔除相关项目支出个数和预算资金金额）。拟对基层法院专项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22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基层法院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2024）									
1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20024P88002811598L-基层法院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2	项目单位	162001-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年度资金总额	331.450600			
3	资金用途	用于院办公办案支出							
4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	(累计支出金额)	50.000000	150.000000	240.000000	331.4506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严格贯彻落实相关管理制度，保障本院办公运转，保障审判执行工作落到时效，完成年度工作审判执行任务						
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12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装备设备金额	购置装备设备金额	≤	200	万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4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反映本项目成本	≤	332.46	万元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反映法院办理案件的数量情况	≥	20000	件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7		数量指标	法官平均办案天数	反映法官平均办案天数情况	≤	79.58	天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8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反映法院应执行政府采购尽采取	=	100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9		质量指标	本院案件结收比	反映报告期间审结的案件数量与	≥	85	%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0		质量指标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反映法院购置装备的验收合格情	=	100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1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耗时	反映法院政府采购耗时情况	≤	2.5	月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本院一审服判息诉率	反映法院一审服判息诉情况	≥	87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3									
24									
25									
2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反映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情	≥	90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年度目标（2024）									
1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20024P88002811638N-基层法院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2	项目单位	162001-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年度资金总额	422.000000			
3	资金用途	保障补充办案费用；用于两庭建设；完善法院办案设备、信息化建设；开展司宣传业务。							
4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	(累计支出金额)	100.000000	180.000000	280.000000	422.0000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保障补充办案费用、办案装备费用，提高两庭建设水平、完善法院办案设备、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业务水平，努力实现司法公平、公开、公正目标。						
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12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反映该项目成本情况	≤	422	万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4		经济成本指标	陪审费每人成本	反映陪审员每陪审一次费用情况	≤	100	元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年度受理案件数	≥	20000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17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年度结案数量	≥	20000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18		质量指标	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	反映一审案件被发改情况	≤	5.69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9		质量指标	生效案件被改判发回重审	反映生效案件被再审纠正情况	≥	0.25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0		质量指标	执行完毕率	反映执行案件结案方式为执行完	≥	28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1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反映审限内结案情况	≥	85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2		时效指标	平均结案时间	所有案件结案日期与立案日期差	≤	75	天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上升1%，扣10%分支权重
23		时效指标	18个月以上未结诉讼案件	无正当理由超18个月以上未结诉讼	<	1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上升1%，扣10%分支权重
2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反映一审案件服判息诉情况	≥	80	%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5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案件数/（进京访数+赴省市访数）	≥	40	%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6		社会效益指标	涉诉前调民事案件45天	1-（民事案件超45日立案数+民事	≥	500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7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电群众满意度	拨打诉讼服务热线人民满意度	≥	80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五）重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基层法院专项经费，是指市级财政安排，由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分配的重点用于基层法院办案（业务）、业务装备和“两庭”建设及维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法院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提高司法公信力。

2. 立项依据

《青岛市基层法院专项经费管理使用办法》（青财行[2023]15号）

3. 实施主体

城阳区法院

4. 实施方案

使用范围：保障补充办案（业务）费用，用于“两庭”建设，完善法院业务装备、信息化建设，开展司法宣传业务，设备、资产维修维护及其他补充支出。

使用计划：预计3月底支出金额100万，6月底支出金额180万，10月底支出金额280万，12月底支出金额422万，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度财政安排预算422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年度目标（2024）									
1	项目编码及名称	37020024P88002811638N-基层法院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2	项目单位	162001-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			年度资金总额	422.000000			
3	资金用途	保障补充办案费用；用于两庭建设；完善法院办案设备、信息化建设；开展司宣传业务。							
4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5	(累计支出金额)	100.000000	180.000000	280.000000	422.0000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保障补充办案费用、办案装备费用，提高两庭建设水平、完善法院办案设备、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业务水平，努力实现司法公平、公开、公正目标。							
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12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反映该项目成本情况	≤	422	万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4		经济成本指标	陪审费每人成本	反映陪审员每陪审一次费用情况	≤	100	元	计划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1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年度受理案件数	≥	20000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17		数量指标	结案数量	年度结案数量	≥	20000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18		质量指标	一审裁判被改判发回重审	反映一审案件被发改情况	≤	5.69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19		质量指标	生效案件被改判发回重审	反映生效案件被再审纠正情况	≥	0.25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0		质量指标	执行完毕率	反映执行案件结案方式为执行完	≥	28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1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反映审限内结案情况	≥	85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22		时效指标	平均结案时间	所有案件结案日期与立案日期差	≤	75	天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上升1%，扣10%分支权重
23		时效指标	18个月以上未结诉讼案件	无正当理由超18个月以上未结诉讼	<	1	件	历史依据	完成得满分，未完成每上升1%，扣10%分支权重
2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反映一审案件服判息诉情况	≥	80	%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5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案件数/（进京访数+赴省市访数）	≥	40	%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6		社会效益指标	涉诉前调民事案件45天	1-（民事案件超45日立案数+民事	≥	500		历史依据	完成的满分，未完成每下降1%，扣10%分支权重
27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电群众满意度	拨打诉讼服务热线人民满意度	≥	80	%	历史依据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不得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